

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襄政办发〔2023〕2号

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襄汾县通信保障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襄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直各部门：
《襄汾县通信保障应急预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此件公开发布）

襄汾县通信保障应急预案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组织指挥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建立健全我县通信保障和通信恢复应急工作机制，保证应急通信指挥调度工作迅速、高效、有序地进行，满足突发情况下通信保障和通信恢复工作的需要，确保通信的安全畅通，特制订本预案。

1.2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国家通信保障应急预案》《山西省人民政府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山西省通信保障应急预案》《临汾市通信保障应急预案》《襄汾县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有关法律法规。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襄汾县行政区域范围内的以下情形：

(1) 由于突发公共事件（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等外力因素造成的通信损毁或可能对通信网带来灾害性后果。

(2) 由于通信网运行过程中自身原因造成网络大面积中

断、话务拥塞和重要设施损坏。

(3) 由于突发公共事件(同上)等原因带来的区域性通信需求骤增，各级党政机关或部门对通信保障提出要求。

(4) 党政机关重要集会或社会重大活动要求通信予以保障的。

1.4 工作原则

通信保障和通信恢复应急工作坚持统一指挥、分级负责，部门分工、协调联动，严密组织、密切协作，快速反应、保障有力的原则。

1.5 预案体系

在县委、县政府和县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部的领导下，县指挥部负责组织、协调各成员单位进行全县的通信保障和通信恢复应急工作。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襄汾分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襄汾分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襄汾分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临汾分公司(以下简称通信企业)等通信保障应急预案为本预案的子预案。

2. 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

2.1 应急指挥部的组成与职责

襄汾县通信保障应急指挥部(以下简称县指挥部)由分管副县长担任总指挥，县政府办公室分管副主任、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任副总指挥。

成员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发展和改革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公安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交通运输局、县能源局、县商务局、县水利局、县卫体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委网信办、县气象局、县融媒体中心、县人民武装部、国网襄汾供电公司、中国移动襄汾分公司、中国联通襄汾分公司、中国电信襄汾分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临汾分公司等，根据情况，指挥长可抽调相关县直单位分管负责人为成员。

指挥部的职责：

- (1) 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
- (2) 组织研究县应急通信保障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意见，起草并修订襄汾县通信保障应急预案；
- (3) 统一领导指挥全县通信保障和通信恢复工作，遇到本方案适用的情形时，结合突发事件的实际情况，负责启动、实施、终止应急响应，下达通信保障应急指令，协调各乡（镇）、各有关部门应急指挥机构之间的关系，及时向县政府汇报实施进展情况。在紧急情况下，统一调用全县通信行业各种资源，做好通信保障的组织协调工作；
- (4)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指挥部机构设置及成员单位主要职责见附件 1）

2.2 襄汾县通信保障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襄汾县通信保障应急指挥部下设办公室（以下简称县指挥

部办公室），设在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指挥部办公室主任由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担任，副主任由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分管副局长和各通信企业经理担任，成员由县通信保障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的联络员和有关专家组成。

县指挥部办公室主要职责：

- (1) 承担县应急通信保障的日常工作和应急值守工作，负责与有关部门的协调联络工作；
- (2) 遇到突发事件，及时收集、分析应急通信保障的有关工作信息，及时向县通信保障应急指挥部报告并提出处理建议；
- (3) 落实县通信保障应急指挥部的部署，组织专家提供保障通信决策建议，汇总通信保障工作进展情况，协调与各乡（镇）政府、成员单位、通信企业之间的应急工作，加强通信保障应急对外宣传和信息发布，完成通信保障各项任务。

2.3 现场指挥部

县指挥部根据突发事件严重程度、应急处置工作需要和事件涉及乡（镇）、行业、领域情况，组建现场指挥部，负责应急通信保障现场的具体指挥协调工作。下设现场抢修组、治安通行组、基础支撑组和宣传报道组等4个工作组。（现场指挥部设置及主要职责见附件2）。

3. 预防和预警机制

3.1 预防机制

各成员单位要依法对各通信企业网络安全防护工作和应急处置准备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保障通信网络的安全畅通。

通信企业在通信网络规划和建设中，要贯彻落实网络安全的各项要求，合理组网，提高网络的自愈和抗毁能力，重要的通信节点、枢纽楼、关口局要明确主备用分担或负荷分担等安全措施。强化通信网络安全监测和风险排查，完善应急处置机制，定期组织演练，加强网络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消除安全隐患，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3.2 预警监测

县指挥部办公室建立与有关部门的灾害预警信息共享机制，强化通信网络应急指挥调度系统的预警监测功能，密切关注并及时汇总、通报、共享有关信息。

通信企业要建立和完善网络监测预警机制，加强通信网络运行监测。

3.3 预警行动

县指挥部办公室依据突发事件发展趋势判定，采取下列一项或者多项预警行动：

（1）立即发出预警指令，通知相关通信企业做好应急准备工作并对工作状况做好跟踪，指导通信企业通信应急保障力量进入临战状态，动员后备力量做好准备工作；

(2) 加强网络和应急装备力量监测，指导通信企业及时向重要用户通报有关情况，组织专业技术人员、专家，密切关注事态发展，根据分析评估结论，适时调整预警级别或解除预警。

(3) 当预警级别提高时，县指挥部办公室通知相关单位及时做好应急准备工作。

3.4 预警解除

当突发事件经过评估认为符合预警解除，按照“谁发布，谁解除”原则，解除预警。

4. 应急响应

4.1 信息报送

重大通信突发事件发生后，通信企业和相关成员单位立即向县指挥部办公室报送有关信息，如遇紧急情况，40分钟内电话报告，1小时内书面报送信息，有特殊要求时，按要求增加信息报送频次。随情况的逐步缓解及应急处置工作的有序展开，信息报送频次按照通知要求改为更低频次，信息报送内容主要包括事件基本情况描述、事件级别、初步估计的危害及程度、影响范围、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及建议等。

4.2 响应分级

根据突发事件影响范围、危害程度及应急通信保障任务重要性等因素，在县级层面由低到高设定二级、一级两个应急通

信保障响应等级。（县通信保障应急响应流程图见附件3）

启动响应后，县指挥部办公室通报各成员单位、各乡（镇）通信保障应急指挥机构，事发地应急通信保障力量和通信企业启动相应应急预案。

4.3 二级响应

4.3.1 二级响应启动条件

发生突发事件，事件影响超出事发地应急通信保障能力，需要从周边地区调动人员装备进行支援。

4.3.2 启动程序

(1) 县指挥部办公室立即将有关情况报告县指挥部，提出启动二级响应的建议，同时通报各成员单位。

(2) 县指挥部确认后，启动并负责组织实施二级响应。

4.3.3 行动措施

判定为二级应急通信保障时，主要开展以下统一指挥、协同应对和企业调度工作：

(1) 县指挥部办公室组织专家组对相关信息进行分析、评估，研究提出应急处置对策和方案建议；向相关通信企业和相关成员单位下达通信保障和恢复任务，并监督执行情况。

(2) 相关单位接收到任务后，应立即组织保障队伍、应急通信资源展开通信保障和恢复有关工作，并及时向县指挥部办公室报告任务执行情况。

(3) 当地通信企业在先期处置的基础上，根据实际需要增派应急通信保障队伍，利用应急通信装备开展保障工作。

4.4 一级响应

4.4.1 一级响应启动条件

发生突发事件，执行应急通信保障任务时，事件影响超出事发地周边地区应急处置能力，需要县指挥部组织应对。

4.4.2 启动程序

(1) 县指挥部办公室立即将有关情况报告县指挥部及县政府，提出启动一级响应的建议。

(2) 县指挥部确认后，启动并负责组织实施一级响应。

4.4.3 行动措施

判定为一级应急通信保障时，主要开展以下统一指挥、协同应对和企业调度工作：

(1) 县指挥部根据掌握的信息和县政府的有关工作要求，召开相关成员单位会议，了解事件基本情况、造成的损失和影响、应对进展、应急通信网络保障需求等，向相关通信企业和相关成员单位下达通信保障和恢复任务，协调组织跨部门、跨企业应急通信保障队伍及应急装备的调用和相互支援；

(2) 县指挥部办公室组织专家组和专业技术人员对相关信息进行分析、评估，研究提出应急处置对策和方案建议，提供技术支持；

(3) 当地通信企业在先期处置的基础上，根据实际需要增派应急通信保障队伍，利用应急通信装备开展保障工作。

4.5 先期处置

县指挥部办公室接到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后，立即到现场核实有关情况，及时上报县指挥部并提出启动应急响应建议。在还未能确定应急通信保障等级时，各通信企业应在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指导下，先行启动应急响应，为应急通信保障力量各关键部门提供基本保障。

4.6 现场指挥

根据突发事件处置中应急通信保障需要和县指挥部要求，成立现场指挥部，组织、协调现场应急通信保障工作。县指挥部办公室组织专家对相关信息进行分析、评估，研究提出应急处置对策、方案或建议，为应急保障任务提供技术支持。向相关通信企业和相关成员单位下达应急通信保障和恢复任务，并监督执行。

4.7 个人防护

应当给应急通信保障人员配备必要生活及人身防护物资，确保应急通信保障任务顺利完成。

4.8 响应终止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由县指挥部宣布应急响应结束，相关单位终止应急响应：

- (1) 应急突发事件处置已基本完成;
- (2) 县内通信网络运行基本恢复正常，核心业务节点等运行稳定;
- (3) 县委、县政府下达的应急通信保障任务基本完成。

5. 后期处置

5.1 总结评估

通信保障应急工作结束后，县指挥部办公室应做好突发事件中公众电信网络设施损失情况的统计、汇总及任务完成情况的总结和评估，不断改进通信保障应急工作。负责对重大通信保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分析评估，提出改进意见。

5.2 征用补偿

应急通信保障工作结束后，事发地乡镇政府及有关部门应及时归还征用、借调的应急通信物资、装备、人员；在行动过程中造成装备物资损失损耗或无法归还的，应按有关规定予以适当补偿。

6. 保障措施

6.1 应急通信保障队伍

县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应加强应急通信专业保障队伍建设，针对灾害分布进行合理配置，并展开相应的培训、演练及考核，提高队伍的实战能力。通信企业要按照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的统一部署，不断完善专业应急机动通信保障队伍和公用通信网络

运行维护应急梯队，加强应急通信装备的配备，以满足我县应急通信保障工作要求。

6.2 基础设施及物资保障

通信企业应根据地域特点和通信保障工作的需要，有针对性地开展用电设备隐患排查治理，配备必要的通信保障应急装备（包括基本的防护装备），尤其要加强小型、便携等适应性强的应急通信装备配备，形成手段多样、能够独立组网的装备配置系列，并加强对应急装备的管理、维护和保养，健全采购、调用、补充、报废等管理制度。

各通信企业应急管理机构必须备有地图、通信保障应急预案、通信调度预案、异常情况处理流程图、物资储备清单和相关单位、部门主管负责人联系方式。

6.3 交通运输、电力能源等保障

应急通信保障期间，公安、交通运输、能源等部门应提供必要的交通通行、运输投送、电力油料供应、重要通信设施运行等安全保障。其他类型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中，由事件处置主要责任部门负责提供开展应急通信保障行动所需支撑条件。

6.4 支援保障

县指挥部负责协调有关成员单位，确保应急通信保障物资、器材、人员运送的及时到位，在应急通信保障现场处置人员自备物资不足时，负责提供必要的后勤保障和社会支援力量协调

等方面的工作。

6.5 资金保障

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和实施重要通信保障任务所发生的通信保障费用，由财政部门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6.6 治安保障

公安部门主要负责灾害区域的治安和交通管理工作，维护灾区社会治安秩序和道路交通秩序，为保证通信应急保障车辆通行提供便利，保证通信保障应急工作顺利进行。

6.7 医疗保障

卫生健康部门根据需求，组织医疗卫生力量为现场指挥和抢修抢险队伍提供必要的医疗卫生保障。

7.附则

7.1 宣传、培训和演练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及通信企业要加强对本预案的宣传。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会同县有关部门制定本预案的培训和演练计划，定期组织预案培训及演练。

7.2 预案管理

预案实施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实际情况适时组织修订完善本预案。

7.3 预案实施时间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7.4 预案解释

本预案由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解释。

- 附件：1. 襄汾县指挥部机构设置及成员单位主要职责
2. 襄汾县现场指挥部设置及主要职责
3. 襄汾县通信保障应急响应流程图

附件1

襄汾县应急通信保障指挥部机构设置及成员单位主要职责

指挥机构		主要职责
指挥长	分管通信管理工作的副县长	统一领导、指挥和协调全县应急通信保障和通信恢复工作。突发事件发生时，负责启动、实施、终止应急响应，下达应急通信保障指令，协调各乡镇、各部门之间的关系。在紧急情况下，统一调动全县通信业各种资源，做好应急通信保障的组织协调工作。
副指挥长	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贯彻落实县应急通信保障指挥部的工作部署，组织专家为县指挥部提供应急通信保障决策建议，汇总应急通信保障工作进展情况，建立政府及成员单位间的应急通信保障协调工作机制，加强应急通信保障对外宣传和信息发布，完成应急通信保障各项任务，处理指挥部日常工作。
	县工信局局长	
成员单位	县委宣传部	根据县指挥部发布的权威信息，组织协调新闻媒体做好应急通信保障处置的新闻报道，积极引导舆论。
	县委网信办	负责指导、协调、督促有关部门加强互联网信息内容管理，组织协调网上宣传和舆论引导。
	县公安局	负责组织警力维护现场治安秩序，及时查处、打击破坏通信设施的犯罪活动，维护事发现场周边地区道路交通秩序，保障救援道路畅通，保障应急通信保障车辆优先通行，疏导指挥应急通信车辆快速到达现场。负责组织力量保护通信枢纽等重要设施安全。
	县财政局	负责协调解决党政机关应急通信保障工作救援所需经费，处置突发事件产生的党政机关应急通信保障费用。
	县自然资源局	负责应急通信保障目标用地的协调工作，做好对通信设施管理部门地质灾害防治的督促督导，发生地质灾害时，组织专家做好应急调查，提供技术服务。

指挥机构		主要职责
成员单位	县交通运输局	负责为应急处置行动提供必要的交通便利，开辟公路救援绿色通道，协调调集、征用救援车辆，组织公路抢修维护，保障通行。
	县人民武装部	负责组织民兵部（分）队参与应急通信保障，做好军队通信与地方通信的协调支援工作。
	县水利局	负责水利设施监测，为应急通信保障提供技术服务。
	县卫体局	负责应急通信保障和恢复过程中相关伤病员救治，为现场指挥和抢修抢险队伍提供必要的医疗卫生保障。
	县应急管理局	负责协调调动应急救援队伍，参与应急处置工作，做好对重要通信设施造成破坏的震情监测预报和趋势判定通报。
	县商务局	负责组织协调中石油襄汾分公司、中石化襄汾分公司做好成品油储备和供应工作，保障通信基站、油机发电等应急通信设施设备用油供给。
	县能源局	负责组织协调所监管工矿企业生产安全事故灾难应急通信保障现场指挥工作的衔接。
	县气象局	负责各类应急通信保障造成影响的气象条件的分析与预测预报，为应急通信保障工作提供气象保障。
	县融媒体中心	负责配合县指挥部掌握舆论引导主动权，及时获取和发布突发事件的全面、真实和客观信息。
	国网襄汾供电公司	负责优先做好党政机关、通信枢纽以及事发地区通信设备设施电力保障工作。
	中国联通襄汾分公司	负责本公司法定经营网络的通信保障恢复工作及应急通信保障，做好县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协调配合工作。
	中国移动襄汾分公司	
	中国电信襄汾分公司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临汾分公司	

附件 2

襄汾县应急通信保障现场指挥部设置及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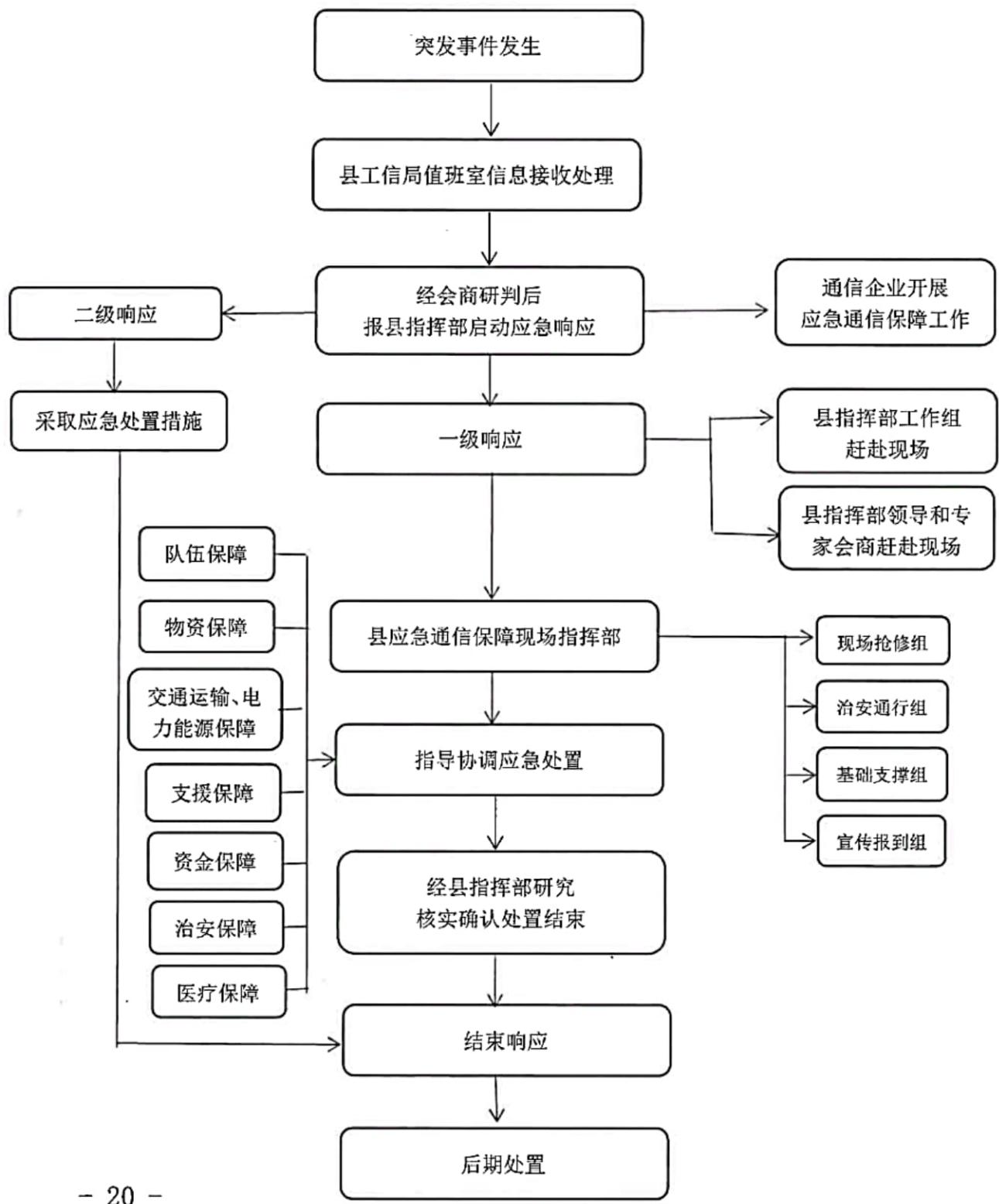
指挥机构		主要职责
指挥长	县指挥部指定的负责同志	与事发地乡镇政府沟通协调，组织相关联合救援行动；统一调度事发地通信资源，协调解决事发地通信企业联合处置中的有关问题；组织通信企业提出共同应对方案和急需跨行业、跨部门协助支援的建议。
副指挥长	县工信局副局长	协助指挥长监督检查各项工作的落实，根据分工完成应急通信保障相应工作。
	中国联通襄汾分公司经理	
	中国移动襄汾分公司经理	
	中国电信襄汾分公司经理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临汾分公司经理	

工作组			主要职责
现场抢修组	组长单位	县工信局	根据指挥部的安排，组织协调全县通信业开展应急通信保障恢复工作，实施通信网抢修恢复的各项具体工作，保障通信畅通。
	成员单位	中国联通襄汾分公司、中国移动襄汾分公司、中国电信襄汾分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临汾分公司	负责本公司法定经营网络的应急通信保障恢复工作及应急通信保障，做好县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协调配合工作。
治安通行组	组长单位	县公安局	
	成员单位	县交通运输局、县人民武装部	根据县指挥部的安排，负责查处打击破坏通信设施的违法犯罪行为，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保障公路、铁路应急通信物资、人员、车辆运输通行畅通。

基础支撑组	组长单位	县发展和改革局	
	成员单位	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能源局、县商务局、县水利局、县卫体局、县应急局、县气象局、国网襄汾供电公司	根据县指挥部的安排，负责调集抢险救援设备，做好应急通信保障物资储备调度，全面监测、预警各种自然灾害，做好各种地质灾害对通信设施造成破坏的趋势预测，做好党政机关、重要通信枢纽及其他通信设施电力保障工作。
宣传报道组	组长单位	县委宣传部	根据县指挥部的安排，协助通信管理部门做好应急通信保障及通信恢复情况的新闻发布，开展应急新闻报道，及时准确发布灾情，做好媒体记者的组织管理和引导工作，加强舆论收集分析，正确引导舆论。
	成员单位	县工信局、县委网信办、县融媒体中心	

附件 3

襄汾县通信保障应急响应流程图



抄送：县委办公室，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
县检察院，人民团体，新闻单位。

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月13日印发